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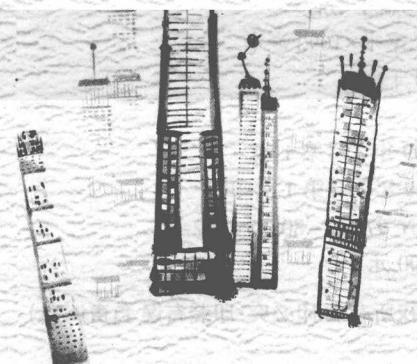
现代都市心灵纯爱小说

再喧嚣，
也，
有爱

许明珠◎著



再喧嚣，也有爱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再喧嚣,也有爱 / 许明珠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2009.1

ISBN 978-7-80755-502-5

I. 再… II. 许…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213155 号

再喧嚣,也有爱

作 者:	许 明 珠	策 划:	张国岚
责任编辑:	张 亚 鹏	特 约 监 制:	辛海峰
特 约 编辑:	李 子 旋	美 术 编辑:	美 慧
封 面 设计:	大 象 设计	责 任 校 对:	成 仁
出 版 发 行:	花 山 文 艺 出 版 社		
地 址:	石 家 庄 市 友 谊 北 大 街 330 号		
邮 政 编 码:	050061		
网 上 书 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 购 热 线:	0311—88643242		
销 售 热 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三 河 市 汇 鑫 印 务 有 限 公 司		
经 销: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开 本:	787 毫 米 × 1092 毫 米 1/32		
字 数:	180 千 字		
印 张:	8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5-502-5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十一章 暖昧的友谊	73
第十二章 幕然回首	80
第十三章 意外中的不意外	86
第十四章 误会	93
第十五章 跃动的韵律	102
第十六章 辛德瑞拉	109
第十七章 听,心灵的声音	114
第十八章 云端的甜蜜	119
第十九章 两个人的世界(一)	124
第二十章 两个人的世界(二)	129
第二十一章 拨云见日(一)	133
第五章 面对面	33
第六章 镜中花,水中月	41
第七章 动荡着、不安着	46
第八章 对面	54
第九章 位置	61
第十章 外滩的温度	67
第十一章 暖昧的友谊	73
第十二章 幕然回首	80
第十三章 意外中的不意外	86
第十四章 误会	93
第十五章 跃动的韵律	102
第十六章 辛德瑞拉	109
第十七章 听,心灵的声音	114
第十八章 云端的甜蜜	119
第十九章 两个人的世界(一)	124
第二十章 两个人的世界(二)	129
第二十一章 拨云见日(一)	133
第五章 面对面	33
第六章 镜中花,水中月	41
第七章 动荡着、不安着	46
第八章 对面	54
第九章 位置	61
第十章 外滩的温度	67

第三十二章 晴天霹雳

第三十三章 殇

190

第三十四章 撕心裂肺

第三十五章 决绝

203

第三十六章 关于孩子

209

第三十七章 清晰的回忆，模糊的现实

214

第三十八章 如梦如幻

219

第三十九章 当我再次遇见你

225

第四十章 天空的照片

231

第四十一章 还能回去吗？

236

第四十二章 开到荼蘼花事了

241

第四十三章 人生若只是初见

246

第二十七章 情迷巴塞罗那（三）

246

第二十八章 情迷巴塞罗那（四）

247

第二十九章 情迷巴塞罗那（五）

247

第三十章 情迷巴塞罗那（六）

247

第三十一章 暴风雨前的宁静

247

177 172

167 163 159 155 151



第一章 初遇

现在到了该去见见新同事的时候了，我将自己整理好的资料装进包里，准备出发。

由于是第一次来上班，我也不知道该走哪条路，于是便向保安室的保安询问。保安很和善地告诉我，我应该走哪条路，还说：“你要是觉得无聊，可以到国贸中心的公园里走走，那里的花很漂亮，空气也很清新。”我感激地点了点头，便向保安道谢，然后便向公园的方向走去。公园里的花确实很美，但我却无心欣赏，只顾着快步前行，因为时间已经不早了，我必须在下午两点之前赶到公司。

快到公司的时候，我突然发现前面有一个熟悉的身影，他正向我走来，我顿时感到一阵紧张。

春末夏初的周日，地铁通往国贸大楼的通道里，俨然少了平日里那熙熙攘攘的人群，偶尔走过的人，在空旷的一排排广告画间，留下了长长的脚步声。粉色娃娃装、牛仔裤的我，可没有着装看起来那么闲适，而是一手挽着蓝色包包，一手紧握着下午会议的文件资料，急匆匆地从广告画前穿过。

下午的工作会议临时多加了一场，这让第一次代表单位组织这种重要会议的我显得更加紧张，或者说是更加兴奋。眼看着表上的指针逐渐指向 3，我更是加足了马力。

视线的前方，出现了一个手拿资料袋的白衬衣男人，那男人慢慢地走着，一边走一边还在慢慢欣赏着某幅广告。于是我脑中不禁浮现出以前周末老是陪男朋友来这座楼里加班的种种，紧接着脸庞却呈现出一丝诡异的笑容：“又是一个国贸周末加班男，你们的生活不过如此罢了，呵呵。”其实也仅仅是给自己一点点心理优越的慰藉，粉色与白色的距离渐渐缩短，当最小距离只有一尺的时候，我不

不经意地用余光瞅了一眼那件白衬衣，便又踩着风火轮前行了，心里隐隐留下了一抹淡淡的紫色。

三点到四点的会议，很快在热烈的争论中结束，送走了相关的领导，我显然已经错过了四点会议的“入场式”，蹑手蹑脚地推开会议室的房门，轻轻地坐回自己的座位。屋子里面除了为数不多的全程参加所有会议的熟悉脸孔，更多的是一张张陌生的面孔——来自另一个主办方尚世集团的扩大范围的参与者。不过这一切也只是构成了一幅背景，因为会议桌对面赫然坐着那件白衬衣，他频频和身边的同事交换想法，只是视线完全没有落到我的身上。我嘴里不停地说着对于会议的种种建议，可是视线却始终离不开那抹白色。“怎么是他呢？真巧！”之前那淡淡的颜色渐渐变浓。

工作还在继续着，紧接着又跟第三拨人讨论另外的事项，忙碌得让我根本没有时间停下来去和白衬衣交换一下名片，不知道他叫什么，只记得那种奇怪的感觉，只记得那张陌生却很快熟悉了的脸。工作繁忙真的是件很神奇的事情，就像它能让很多失恋的人忘记痛苦，现在它也能让爱恋的人暂时放下冲动。普普通通的一个周日，就在风风火火的筹备会议中过去了。迎接我的是即将来临的一天半——辛苦了小半年所期待的会议终于就在眼前。

开大会，永远都是那么热闹，那么熙熙攘攘，来自五湖四海、各行各业的代表汇集在一起。可是我们单位只派了我一人负责这个会议的大事小情，所以我得像一个细心温和的幼儿园阿姨周到地照顾每一位来宾，生怕哪里出现了意想不到的问题。

会间人来人往，白衬衣与我又有过几次擦身而过，可是我俩身边都有各自需要陪同的人，依旧没有说话，哪怕是对视的机会都没有。

这天夜里，已经折腾得很晚了，我便没有回家，和早因为合作筹备而很熟悉的尚世集团的女孩韩瑜一起住在了酒店。卸下白天疲惫的妆容，两个女孩子凑在一起当然是聊天，即使疲劳也是难以阻止唠

嗑的发生。最后我还是忍不住问起了白衬衣的事，想多知道一些白衬衣的情况，哪怕只是名字，哪怕只是年龄。韩瑜对他知道得并不多，因为尚世集团实在太大，而她又是新来的。不过，还是终于知道了他叫“周林”。闭上眼睛，构想着我们邂逅的种种方式，想象着他对于我是否会一见倾心，是否会有一段浪漫的传奇。虽然经历了第一任男朋友的绝情抛弃之后，早已习惯了单身生活的我已经对男人失去了信心，但是周林的出现却奇迹般地给了我做梦的动力和勇气。带着浪漫的童话，挂着丝丝笑容，进入了梦乡去继续完成那些美好的设想。

第二天上午，我自恋地穿上了新买的小礼服，走上了闭幕式的主持人讲台。“站在这里真好，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台下的每一张脸，也包括周林的。”我一边流畅地串着词，一边时不时地将目光投向右边后方的周林身上。不过我应该掩饰得还不错，让观众们没有觉察出那种视线在某个人身上刻意停留。

会议结束，陆陆续续地送走一些嘉宾，当回到酒店取东西的时候，韩瑜便告诉我周林已经离开北京回上海了。那些紫色的梦的泡泡便一个一个地破了！

B

春末夏初，又一次来到北京，拥挤的人群和林立的高楼，看起来和上海并无不同，只不过干燥的空气中缺乏了一丝南方的潮湿滋润而已。始终觉得，上海更有风情，而北京，则更有豪情。

周日下午，提前从酒店出发步行去参加会议，我一贯喜欢提前出发，以防路上有什么意外的情况发生，欣怡总是说她喜欢我对待事情严谨认真的态度，尤其是守时的好习惯。我喜欢她的什么呢，美

丽、得体还是优雅？这些理由都似是而非，或许对于那样一个女人，任何单身适龄的男性都没有什么理由去拒绝吧，也就不必再去考虑什么原因。会议完了，该去给她准备一份礼物，我提醒自己。

趁着时间还早，我决定先在附近逛一下再去会场也不迟，一个人享受一下难得的悠闲和自在，调整好状态迎接忙碌的会议。

午后的国贸地下通道里，行人稀少，偶尔有穿高跟鞋的女人走过，鞋跟在地砖上敲出清脆的响声，寂寞地回荡在带着一丝凉意的空气里，她们的心，是否也练得如同那鞋底一般的结实和无情呢，我无聊地想着，通道两旁的广告画孤单地站在玻璃后面，无人问津，时间还早，我边走边一幅幅地看着。

橱窗玻璃上闪过一个粉色的身影，这次我却没有听见高跟鞋的声音，转过头去，看见一个粉色的背影，急匆匆地在前面走着，和我一样拿着资料袋。“仿佛踩着风火轮般急匆匆前行的职场新人。”微微扬起嘴角，自己也曾经是如此的吧。

虽然只是筹备会议，到场的人却不少，熟练地挂上职业笑容与身边的人寒暄，这就是所谓的职场了，各人自备“面具”若干，视面对的人、情况的不同取出对应的“面具”戴上，至于面具的逼真程度，就要由各人自己慢慢修炼了，在摸爬滚打中摸索总结。只是日子长了，自己也分不清楚哪个才是面具下的自己，摘下面具，却不敢相信那就是真实的自己。

第二场会议刚开始进行的时候，对面的门被轻轻推开了，一个似曾相识的粉色身影闪了进来，在哪里见过她？在记忆中搜索了一下，却并未发现相关的信息，于是放弃了这个无聊的念头，继续与身边的同事讨论。

接下来的一天半便是“2008中国汽车论坛”，会议第二天上午，主持人居然就是周日迟到的那个粉色小女孩，今天又是一袭浅粉的小礼服，她真的很偏爱粉色，一头黑色的鬈发，站在那里像极了自己

的小侄女最喜欢的芭比娃娃。看得出她是在强作镇定，略显稚嫩的脸上犹带着一丝难以抑制的紧张和兴奋，偶尔忘词的时候会懊恼地皱一下秀气的眉，说错字的时候会腼腆得脸红，她还没有习惯戴上面具，一看便知是刚入职场。

会议在激烈的讨论中度过，中场休息的时候，偏头疼又开始发作，我端了一杯咖啡，刻意避开人群，找了一处僻静的地方，站在窗前，看远处马路上川流不息的车辆，阳光透过窗边的树叶缝隙照射进来，在地上留下了斑驳的影子，微风吹过，影子也开始摇晃，咖啡的香气氤氲在空气中，头疼或疲惫的时候，习惯泡一杯咖啡，浓烈的香气可以麻痹神经，振奋精神，深深地吸了口气，头疼终于稍稍缓解了一些，我喜欢闻咖啡的香味却并不喜欢喝，即使在美国住了五年却始终无法放弃喜爱的绿茶，绿色的茶叶似乎可以被热水重新赋予生命，在杯中再一次舒展身躯，淡淡的香气从口中一路延伸到肺里，整个人便通透起来。

咖啡的香气伴随着温度的降低慢慢消散，喝掉残留的凉咖啡，焦苦的味道刺激着味蕾，看看时间，差不多该进行下一场讨论了，我向走廊的尽头走去，打算找个地方把杯子放下，转过一个弯，忽然发现“芭比”正一个人坐在走廊的消防栓上，低着头喃喃自语，不时还揪一下自己漂亮的黑头发，八成是在背稿吧，我悄悄地退了回去，决定不打扰她，否则她又该脸红了，虽然这样真实的红脸很难得一见。

由于临时接到回上海的通知，会议一完我便匆匆赶去了机场，候机的时候，快速地整理总结了这次会议的收获，这是我一直的习惯，不浪费任何可以利用的时间，忙碌虽然会很累，却可以填充生活和精神的一切多余空隙，当在你不知道该如何挥霍它们的时候，这很管用。

飞机腾空的瞬间，轻微而熟悉的眩晕感袭来，我闭目缓缓靠向椅背，总是这样匆匆地来往，总是在离别之中，离开沈阳，离开中国，离开美国，离开上海，离开北京……却不知道何处才是归处！

第二章 心动

离开酒店回到温馨的小屋，本已疲惫不堪，可是躺在床上辗转反侧却怎么都难以入眠，不知道应不应该让爱意的萌芽就此破灭，抑或趁着还能嗅到爱的气息而赶紧行动。这种状态足足持续了两天，直到第三天晚上，“Just do it”的广告语才最终深深镌刻在脑中，我打通韩瑜的电话，得到了周林的联系方式。

本想看看周林是不是有着很强的好奇心，便只是打了一个“Hi：）”，骚扰信息发出，一分钟、两分钟……没有回音。看来他真是一个没有情趣的人。于是又一条“Hi, Michael:)”，至少让对方知道我是认识他的。

加了名字的确奏效，“你好，你是谁？”的信息很快传了回来。

“一个仰慕者。”顽皮的我依旧想开他的玩笑。

“呵呵，能告诉我你的名字吗？”

“邱晓。”

“好像不认识啊。”我晕了一阵，然后倒。

“那天上午的主持人。”我无奈地用我能想到的最好的方式去唤回他的记忆。

“哦，有印象，不过不记得你长什么样子了。”

这次我直接倒，原来自己比空气还透明，一个站在台上主持了半天的人居然都没能让观众知道自己是谁，这的确是个悲哀，尤其是自己心仪的人。

因为这次晕厥得比较厉害，所以一时半会儿没有回过神儿来。这种呆滞的状态不知道持续了多久，直到短信息“滴滴”的声音把我从另外一个世界拉了回来。

“很抱歉啊，那天的注意力都集中到台上的嘉宾讲话上了。我手机的输入笔丢了，打字很困难，咱们上 MSN 聊怎么样？”

就这样，战场从手机转到了网络，终于可以和期盼已久的人顺畅地交流了，这两天的失眠怎么都物超所值。虽然知道两人相隔很远，虽然不知道对方是不是仍旧一个人，不管有多少个虽然，我都只一个但是——“但是我想认识他”！因为另一句广告语“*Impossible is nothing!*”，就这样，80 后的我终于放开紧锁很久的心门，开始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再加上第二天开始就是五一长假了，就算晚上开心得睡不着也无所谓，反正不用再将闹铃调向几点。那今晚，就让我们尽情地聊吧！那时的我真想就这么大声呼喊，可是北京的这些老楼，隔音效果实在不是很好，邻居家数钱都可以听到，所以我还是稍稍收敛了一下，暗暗给自己小加了一把油。

来到了网上，再也没有发短信所受的限制，就像鱼儿找到了水，自由自在地游。好像有一句话叫“如鱼得水”来着，可惜放在这里实在很不合适。

“*Hi, much better, type faster here.*”可能对他来说发短信真是太痛苦了，而他的痛苦必然造成我等待的痛苦。

“您的满意就是我们最大的追求。”我有意无意地调侃着，希望能

减少一下初次见面的紧张与尴尬，哪怕在都看不见对方的情况下。

“I was more concentrated on my work, sorry.”看来我的确还是太平凡，淹没在人群中的那种，所以站在再显眼的地方都是一幅背景画。可能是太想在相同的时间里面跟他说更多，而且也很想听到他亲口对我说话，所以内心挣扎斗争之后还是提议用语音聊天，虽然看了看时间已经凌晨1:30了。

“呵呵，很晚了，打打字算了。”看来上海的房子隔音效果也不怎么样，和我家差不多。没敢多想，没敢多问，怕马上知道他已经结婚了或者和女朋友同居会让我再次晕倒。所以故意岔开话题：“原来我站在台上都不会被人看见的，呵呵。”

“有什么办法能让我更清晰地回忆起你的模样吗？”我觉得他应该是在要我的照片，可是这个人也真是的，还拐弯抹角的，于是我也故意沿着他的路线前进了。

“第一种方案你以后可以看你们公司的录像。”我在屏幕后面咯咯地笑了起来，因为知道那肯定是一两周以后才能见到的东西。

果然他还是知道录像产出的效率“Too Late”。

等了等，想了想，我还是决定不再逗他了：“那就是给你看看我的照片了？”

“Sounds better or blog.”

为了让他恢复对我的记忆，而且是美好的记忆，我没有把Blog的地址发给他，而是努力寻找着自己认为最满意的照片，就在我努力搜寻的时候，他好像已经等不及了：“别找了，随便一张就行。”

趁着照片传输的过程，我突然想到了一句话：“人与人之间最遥远的距离就是我站在你面前，你却……”照片传完了，他就发回来了一个不知道什么意思的“呵呵”，在我看来，我一般只有在自己不知道说什么的时候才用这两个字。

“估计你还是没有想起来呢。”

“有印象。”每次说话都是简简单单几个字，让人难以捉摸。一阵磨磨叽叽之后，他问我“告诉我，见到我什么感觉”。我不知道该怎么说，也许是黑夜给了我一张包公脸——不怕脸红，便直截了当地写上我最真实的感受——“心动的感觉”。

他发了一张笑脸过来，这好像又是我平时无语时的回应。“呵呵，实在很不好意思，我虽然只是打字，脸也红了。”不过还好，包公脸上看不出红色。

“我也红了，我哪里吸引你？”看来他的确比我激动，不是潮红，而是洪水了，哈哈。我回答道：“气场——中医的说法；电磁场——西医的说法。”因为这个可能是最合理的解释了，人与人之间的感觉有时候就是毫无理由，就是妙不可言。

“我没觉得有什么魅力，而且疲倦得很。”

就是因为“吸引力和魅力都是因人而异的”，所以才会有情人眼里出西施的说法嘛！只是这次不巧，西施不是女的。

接下来便像是找工作面试或者相亲的感觉，只是少了点尴尬和不安，大家聊起了过往的经历，这对于去年才做过“面霸”的我来说都可以倒背如流了，而且要汉语就汉语，要英语就英语，实在不行整方言也可以的。天哪，都快亮了，于是我们商讨了一下准备休战的事宜。

你来我往之后，他终于还是问到了我有没有男朋友，我如实地回答“目前 Single”。其实距离上次的分手已经快两年了，有过网上征友（爆满的邮箱让我根本没有心情去好好阅读和回复每一封来信），有过亲戚朋友的介绍（尴尬地坐一下、聊一下），有过曾经的同学的追求（太熟了不好下手），可是不知道怎么的，化学反应始终没有发生，不想欺骗自己，更不想耽误别人，于是只是让美剧（不是 A 片）、印巴舞（不仅仅只是肚皮舞）和花花草草（草更多一些）的陪着我度过了一个人的时间。

“目前 Single, 以前就不是了？呵呵。”本可以顺藤摸瓜地问下我最想知道的情况，可是始终还是没有勇气开口，女人，有时候就是很傻很天真，宁可活在虚幻美丽的谎言中，而不愿去面对残酷的现实。

“你的声音很好听，所以刚刚才想和你语音呢！”从小我的思维就跳跃，所以语文老师总说看不懂我的作文，因此，作文被画圈加以表扬的总是只有标题。当时满分六十的作文能打到三十六分，我便很满足了，语文考试便每每成为最拖后腿的一门了。

“我们说过话吗？”

“没有，你没有和我说话，我听见你和别人说话了。”看来对于自己感兴趣的人或事，天线的灵敏度就会以几何级数上升。

“我去睡觉了，不过为了满足你要求，我们可以再聊十分钟语音。”

“好的。”我兴高采烈地接过了他给我的一个糖果。刚准备发送通话邀请，发现他已经脱机了。神哪，这速度，比把跨栏撤掉以后让刘翔跑还要快！正在我失望之时，手机传来了悦耳的歌声，就这样，五一美好的清晨带着甜美的露珠在时间的轨道上慢慢滑过。

B

回到上海便直接去了公司，一直忙到深夜才到家，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拿了薪水就得替人卖命。现在这个社会，先拿命换钱再用钱买命的人并不在少数，都市里充斥着太多为生活奔波劳碌的所谓白领蓝领，白天在写字楼里忙碌，晚上泡酒吧迪厅，灯红酒绿的上海滩，有着太多迷茫的脸、迷失的心。

洗完澡，坐在巨大的落地窗前喝一杯红酒，一直以来，睡眠都不

太好，只有喝一点酒才更容易入睡。我喜欢这种从很高的楼层向下看的感觉，一片茫茫的灯海，绵延的车灯汇成一条河流，在夜上海蜿蜒曲折，霓虹灯照亮了都市的夜空，天空失去了夜的颜色，一切都变得不真实起来。

入睡的前一刻，迷迷糊糊中，记起答应给欣怡的礼物还没有买。

第二天中午，抽空去了趟 Swarovski，选了一朵紫色镶钻的花形胸针，女人都是感性的动物，喜欢看起来美好的事物，喜欢听起来动听的话语，她们总是过多地受到主观因素的影响，即使如欣怡这样久经沙场的高级白领也是如此。也幸好女人的感性，成全了多少不愿意或者不能花过多心思准备礼物的男人，尽管去挑选一些亮闪闪的美丽的东西好了，它们一定不会让女人失望。买胸针的时候，看见了一款新出的粉色水晶吊坠，莫名地想起了一个和粉色有关的身影，一定很配她，鬼使神差地说了句：“加上这个一起。”走出店门的时候，看看手里莫名其妙多出的一个袋子，无奈地笑了，也许真的该给自己放个假了，大概是太累了以致行为都有点反常了。

拿出手机，找到欣怡的号码拨了过去，电话在铃声响起第三遍的时候准时地被接起，很像她的风格，不会在第一时间接起，也不会让人等很久，总是这样谨慎地把握着尺度，精确地衡量着适当的距离，即使是男朋友也是如此。

“喂，你好！”普通话中略带一点吴侬软语的酥软，不可否认，女人适时的柔弱是对付男人很管用的撒手锏。

“不知道有没有这个荣幸，邀请电话那头的美女周末共进晚餐？”

“嗯……看在你这么有诚意预约的分上，给你个号先排着队如何？”

“我已经斋戒沐浴一周了，还不够虔诚？”

“呵呵，出差回来幽默见长啊，好啦，不开玩笑啦，周末还是去老

地方吃晚餐如何？”

“同意，周五晚上七点，我在你们楼下等你。”

“好的，我先忙了啊，Bye。”

“Bye！”

周末依旧去荣华西街的 Itoya 吃欣怡喜欢的生鱼片和寿司，不知道为什么女人们都喜欢吃日式菜，喜欢那些生生冷冷的东西，一个个优雅地吃着动物的新鲜“尸体”。对于食物，我没有过多的挑剔，在美国的时候曾经连续吃了一个月的 Hot Dog，偶尔我也会怀念在家时常吃的杀猪菜、排骨、猪血肠、酸菜、粉条炖在一起，当初吃的时候并不觉得多美味，远离家乡的日子里，它却在回忆中慢慢化成了一道佳肴，东北菜在上海并不多，即使有，味道也都不对了。可能不管什么事和人，放在回忆里久了，都会发酵出醇厚的香，于是便觉得那是美好的。

吃饭的时候，把礼物给欣怡，打开的一瞬间，我没有错过她眼里一闪而逝的失望，我知道她期望的是什么，只是我自己还不确定自己是否愿意给，是否给得起。戒指带来的承诺，对我来说还太重，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么犹豫，欣怡是美好的，适合一起生活的人，从认识到现在的两年里，我们始终和平地相处，有默契，也互相了解，某个瞬间，我甚至会产生我们已经是老夫老妻了的错觉，只是总觉得还欠缺了些什么，或许到了这个年纪的爱情，都是这样的平淡而理智。去她家时，老太太每次都旁敲侧击地问我什么时候打算结婚，而我母亲干脆就直接上纲上线地制订计划，今年能完成不，明年能完成不？最初她对于娶个上海媳妇还是颇有微词的，但随着我年龄的增长，抱孙子的强烈愿望已经成功地压倒一切，成为第一目标了。

虽然有点失望，但欣怡很快就掩饰了过去，并且兴高采烈地摆弄起胸针来，她是一个矜持而自傲的女人，即使想要什么也不肯开口的。我知道，却装作不明白，有时候男人并不是不了解女人到底要